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类型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性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现金管理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审批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对预期收益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审批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向董事会汇报现金管理相关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收益，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股东回报，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